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会
议
资
料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杭州

目 录

会议议程	2
会议须知	4
会议议案	6

会议议程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4日14：30

二、网络投票时间：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9:15-15:00。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枫桦路六号之江财富中心E8楼公司三楼会议室。

四、主持人：谢伟

五、参会人员：

1、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9月9日，股权登记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临时股东会和参加表决；并可以以书面形式授权他人代为出席和参加表决（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六、会议审议的议案：

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七、会议议程：

1、与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或股东代表）同时递交身份证明材料（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等）；

2、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3、主持人介绍出席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并同时介绍参加现场会议的其他人员；

4、提议现场会议的一名计票人、一名监票人；

5、董事长（代行董秘）汇报议案；

- 6、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提问；
- 7、股东（或股东代表）记名投票表决上述议案；
- 8、计票人统计选票；
- 9、监票人宣布表决结果；
- 10、董事长（代行董秘）宣读股东会决议；
- 11、见证律师宣读股东会见证意见；
- 12、签署会议记录及会议决议；
- 13、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制订本次会议须知:

一、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办理会议召开期间的相关事宜。

二、股东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应当自觉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利益和干扰会议正常秩序。

三、股东会期间,为确保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参会人员应当经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确认参会资格后方能进入会场,无参会资格的人士,公司有权拒绝其进入会场。

四、股东需要在会议发言的,应当在股东会召开前向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登记,并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进行。股东发言时,应当首先自我介绍并报告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每位股东的发言时间不超过5分钟,公司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股东提问内容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涉及公司商业秘密的,公司有权不予回应。

五、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本次股东会现场表决采用投票方式。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单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不选或多选,则该项表决视为“弃权”。采用累积投票形式表决的议案,

参会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投票表决权分散投向多位董事候选人，按得票多少依次决定董事人选。

七、公司聘请的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出具见证意见。

会议议案

议案一 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开展中期利润分配，现将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元（含税）。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150,537,635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053,763.50元（含税）。本期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2026年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预计为23.35%。如在相关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享有分配权的股本总额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公司2026年半年度财务数据

根据公司2026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2026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4,476,736.8元，期初未分配利润804,581,339.58元，扣除提取盈余公积7,235,078.22元后，截至期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824,188,589.46元。公司2026年半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72,350,782.21元，期初未分配利润116,505,452.66元，扣除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7,235,078.22元，截至期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为143,986,747.95元。

三、分配依据

（一）响应监管政策导向：落实上交所“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要求，鼓励经营稳健企业实施中期分红，健全常态化股东回报机制，提升市场信心。

（二）稳定市场与股东预期：改变仅年末分红模式，缩短股东收益兑现周期，增强投资者获得感，传递经营稳健信号，维护公司资本市场形象。

（三）统筹公司资金效益：已充分保障经营、投资等资金需求，在此基础上分红，既回馈股东，又减少资金沉淀，平衡股东回报与公司长期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进行审议。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4 日